

东源县 44 座水电站“三化”改革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专题报告编制

采购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东源县 44 座水电站“三化”改革可行性研
究报告及专题报告编制

项目业主：东源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

2026 年 4 月



一、单位资格要求

1、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财务独立、合法经营，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
2、具备水利工程咨询或资产评估等相关服务能力与经营范围。

3、具有技术咨询类似项目业绩，信誉良好，无不良执业记录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东源县 44 座水电站“三化”改革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专题报告

2、服务地点：东源县境内（涉及 19 个乡镇、44 座国有及集体所有水电站）

3、项目背景：为落实东源县国有水电站集约化运营、市场化改革、专业化管理改革部署，破解产权分散、经营粗放、监管缺位、效率偏低等问题，需对全县 44 座经营性国有水电站开展全覆盖调研评估、资产核查、技术检测、风险研判及改革方案编制，为产权划转、经营权回收、补偿谈判、集约运营提供技术支撑。

4、服务金额：以财政审核价为准

5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6、服务周期：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并提交正式成果

三、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

1、对东源县 44 座经营性国有水电站开展全覆盖资料收集、现场踏勘、信息核查、影像采集。

2、完成电站产权权属、资产设备、水工建筑、机电运行、经营合同、财务效益、人员配置、现场测绘、生态流量、安全隐患、历史遗留问题等全要素核查。

3、开展清产核资、资产价值评估、经营效益测算、经营权回收补偿测算、机电性能诊断、技改后运营测算、水工安全评定、改革风险评估、经营权回收工作风险评估。

4、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、资产核查报告等成果。

5、建立 44 座电站一站一档台账、资产清单、风险清单、改革建议清单。

6、配合成果内审、专家评审及修改完善，按要求提交正式成果并提供后续咨询服务。

7、合同谈判时，配置人员共同参与及费用构成的合理性作为讨论要点，确保报价清晰、专业。



四、服务成果要求

1、《东源县 44 座经营性国有水电站 “三化” 改革可行性研究报告》（包括但不限于专项评估、经营权回收补偿方案与分类处置建议、技术改造方案）

2、《东源县 44 座经营性国有水电站 “三化” 改革资产核查报告》

3、《东源县 44 座经营性国有水电站 “三化” 改革资产风险研判与应对预案报告》

4、成果纸质版、电子版各不少于8套，符合政府审批、财政评审及改革实施要求

五、工期及质量要求

1、工期要求：总服务期60天

2、质量要求：成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国家、行业规范及东源县“三化”改革工作要求，数据可核查、方案可落地、通过专家评审并提交《专家评审意见》按评审意见修改落实（附修改落实情况表）作为最终成果组成部分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1、中标单位须自行负责现场交通、食宿、车辆、检测设备、人员安全及野外作业保障。

2、项目实行负责人负责制，团队人员不得随意更换，确保工作连续性与成果质量。

3、中标单位对项目资料、数据、成果严格保密，不得擅自泄露、外传。

4、配合业主单位开展资料对接、现场协调、成果汇报以及后续技术服务。